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7-084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计划增持 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2017年5月26日，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王敏女士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增持情况

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万股)	增持金额 (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10日	5.17	95.446	494.10	0.025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11日	5.15	29.9	154.01	0.008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15日	5.24	44.564	233.84	0.012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16日	5.16	3.25	16.8	0.00085
合计			5.18	173.16	898.76	0.045

注：前次增持股票数量及价格是按照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换算（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935,315,6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二、本次增持情况

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万股)	增持金额 (万元)	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19日	5.43	66	358.52	0.017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22日	5.27	37	194.96	0.0097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23日	5.13	58	297.45	0.015
王敏	集中竞价	5月26日	5.17	33	170.61	0.0086
合计			5.27	194	1021.54	0.051

截至目前，王敏女士在本次增持计划中，已累计增持367.1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6%，累计增持金额1920.30万元，累计增持均价5.23元。

三、增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前，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源”)及其一致行动人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源兴”)和实际控制人王敏女士(实际控制人许开华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13.33%。

截至本次增持完成后，王敏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71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汇丰源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13.43%。

四、增持计划

基于坚定的看好中国环保产业的美好未来，坚定的看好格林美“城市矿山+新能源材料”的核心竞争力与发展前景。公司控股股东汇丰源、许开华、王敏及其关联方拟自2017年5月10日起6个月内(2017年5月10日--2017年11月9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增持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设立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等)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五、有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汇丰源、许开华、王敏承诺,汇丰源、许开华、王敏及关联方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项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股票。

六、其他说明

1、本次股票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公司控股股东汇丰源、许开华、王敏及其关联方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汇丰源、许开华、王敏及关联方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